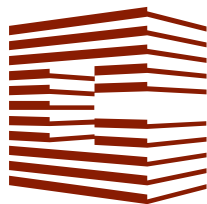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認購方以代價300,000,000港元認購泰和投資約40%股權之決議案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載於該通告內有關批准認購方以代價300,000,000港元認購泰和投資約40%股權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察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269,910,510股。本公司之副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業先生及其聯繫人士（合共持有1,189,290,51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7.85%）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必須及已放棄就該決議案投票表決。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3,080,619,998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2.15%）。概無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所投票數 (概約%) | |
|--|-------------------------------|-------------------|
| | 贊成 | 反對 |
| <p>「(a) 批准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建基發展有限公司(「認購方」)根據由認購方、泰和投資(中國)有限公司(「泰和投資」)、業德超先生(本公司副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Modern Admission Group Limited(「Modern Admission」)與李啓才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訂立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註有「A」字樣之認購協議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按代價300,000,000港元認購10,935,769股泰和投資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認購事項」)(相當於泰和投資結欠Modern Admission之全部股東貸款被資本化(「貸款資本化」)後在貸款資本化及認購事項均完成時約40%股權),以及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p> <p>(b) 授權本公司董事進行彼等認為必須、權宜或適當之所有行動及事宜以執行及/或使與認購事項有關或相關之事宜及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p> | <p>942,570,900 (100%)</p> | <p>0 (0%)</p> |

據此,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笑玉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朱海華先生、業德超先生、周國昌先生、季旭東先生、徐小俊先生及李笑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金耿先生、郁紅高先生及袁漢明先生。